

石家庄市藁城区财政局文件

藁财农〔2023〕88号

藁城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追加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的通知

藁城区农业农村局：

现按国库集中支付方式下达追加乡村振兴衔接资金0.231471万元。请你单位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使用资金，并切实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和虚报冒领，确保资金管理规范、使用高效，相关资料存档备查。



藁城区部门预算变更审批表

项目主管部门：农业局

调整前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项目内容	0.231471万
	科目编码		预算级次	
调整事由	见附件			
调整后	项目名称	追加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项目内容	0.231471万
	科目编码		预算级次	
调整后项目 证明材料	见附件			
主管科室负责人： 张国华			分管局领导： 高良峰	
预算科室负责人： 董有知			分管局领导： 洪伟卫	
财政局局长： 李锦				

石家庄市藁城区农业农村局

藁城区农业农村局 关于调整 2023 年度预算的请示

区财政局：

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需要，区农业农村局计划调整 2023 年度预算。

一、2023 年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

原预算“乡村振兴衔接资金”中安排 2023 年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补助 17 人，河北省外就业按每人 500 元标准，市内区外就业按每人 200 元标准，共计 0.58 万元。

在项目实际实施中，一次性交通补助每年 7 月和 10 月分两次集中办理，7 月第一次集中办理时发放 17 人共计 0.58 万元补助，已无结余资金。在 10 月第二次集中办理中经统计，实际需要增加补助人数 2 人，需要调增 2023 年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资金，预算金额 0.1 万元，从乡村振兴工作经费中列支。

二、2023 年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原预算“乡村振兴衔接资金”中安排 2023 年小额信贷项目补助 3 人，预算资金 0.4 万元。

在项目实施中，2023 年新增小额信贷申请 1 人，目前共计 4 人享受小额信贷贴息政策。2022 年 9 月 21 日-2023 年

年9月21日贴息金额共计0.531471万元。需要调增2023年小额信贷项目资金，预算0.131471万元，从乡村振兴工作经费中列支。

两个项目共需调增预算0.231471万元。

当否，请批示。

